**馬總統接見「2013年東海和平論壇」與會貴賓**

 **日期:2013-08-06**

**转载自：http://www.mac.gov.tw/ct.asp?xItem=105913&ctNode=5628&mp=1**

馬英九總統上午接見「2013年東海和平論壇」與會貴賓時重申，各方唯有秉持「主權無法分割，資源可以共享」理念，尋找互利之共同基礎，方能進一步協商對話，共創和平繁榮願景。

總統致詞時表示，本次論壇特別邀請20餘位各國政界與學界代表參與，就海洋資源共享及非傳統安全等議題進行討論，係影響東亞和平未來的重要會議，就訪賓一行對於「東海和平倡議」的支持與建議及對東亞和平與繁榮所付出的關心與貢獻，總統也特別表達敬意與謝忱。

總統指出，過去百餘年來，部分重要戰爭在東亞地區發生，其死傷人數趨近世界紀錄，在座的美國布魯金斯研究院東北亞研究中心主任卜睿哲（Richard Bush）對此亦曾表示，東亞海域的爭執為東亞問題的核心。而自去年日本宣布釣魚臺列嶼國有化之後，日本、中國大陸及美國也在此期間進行領袖階層更替，因此，東亞的地緣政治情勢已產生許多變化，「有新的危機也有新的轉機」。

總統提到，臺灣、中國大陸及日本均宣示對釣魚臺的主權，但此一主張並無法解決相關爭議，並造成各方間的緊張情勢；此外，東方人對於「擱置主權爭議」立場有「相當的猶豫」，往往將「擱置爭議」與「擱置主權」劃上等號，因此，在主權議題上「寸步不讓」、「堅持到底」，造成解決問題的機會大幅減少。事實上，倘以國際法院訴訟途徑來解決此一爭議，恐亦無法獲得各國之認同。

總統進一步表示，為解決釣魚臺列嶼爭議，他去年8月5日提出之「東海和平倡議」，係主張透過雙邊協商逐步縮小爭議範圍，共同尋找解決問題的契機，此倡議係較為務實、可行之做法。此外，30餘年前他在博士論文中提及，各國宣示其主權範圍不應超過釣魚臺列嶼12海浬，日前臺日所簽署的《臺日漁業協議》中，其協議範圍即為釣魚臺列嶼12海浬以外的區域，雙方在此區域內共同養護與管理，與他的論述不謀而合。

總統談及，昨日舉辦的「2013年東海和平論壇」，與會貴賓提出雙邊談判時納入資源開發的民間企業、「東海和平倡議二軌機制建立之可能性探討」與擴大包括海洋科學研究等合作範圍等多項建言，深具意義。總統說，1968年聯合國經濟社會委員會所做的地質調查中發現釣魚臺列嶼周邊有許多海洋能源，也因為此一調查才造成今日各國的爭議，因此，科學研究亦應謹慎為之，方可避免造成爭議進一步擴大。

訪賓一行包括美國夏威夷太平洋論壇（CSIS）總裁柯羅夫（Ralph Cossa）、美國丹佛大學美中研究中心主任趙穗生、澳大利亞新南威爾斯大學榮譽教授泰爾（Carlyle A. Thayer）、法國國際關係及戰略學會研究主任布里賽（Jean-Vincent Brisset）、日本東京財團理事長秋山昌廣、韓國新國家黨統一委員會統一委員朴泰宇（Park, Tae Woo）、紐西蘭奧克蘭大學副教授侯德利（Stephen Hoadley）、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主任陳潔瑩及財團法人兩岸交流遠景基金會董事長鄭文華等，由外交部次長石定陪同，前來總統府晉見總統，總統府秘書長楊進添及國家安全會議副秘書長鄧振中也在座。

【總統府新聞稿】